附件二

| **中醫醫療院所實習場所遴選基準** |
| --- |
| 組織管理 | ※ | 場所內至少有一名(含)以上具有實習指導教師資格認證。 |
| ※ | 調劑處所與其他作業處所明顯區隔。 |
| ※ | 機構有安排人員教育訓學活動，且執行良好。 |
|  | 能適時且正確而有效地傳達訊息給相關人員（含受訓學生、指導教師及訓練機構等）。 |
|  | 訂有補助或獎勵教師教學辦法或措施。 |
|  | 教師有實際執行或參與提升教學能力之相關課程。 |
| 設施管理 | ※ | 藥局內保持清潔整齊明亮，執業處所內不放置雜物，不張貼誇大不實之海報廣告。 |
| ※ | 調劑處所依需要設置藥品冷藏冰箱，不存放食物並保持整潔，其內應置溫度計且有溫度紀錄。 |
| ※ | 合適的衛生設備，並有病人與員工安全防護措施。 |
|  | 藥局之整體功能可達到實習教學計畫與教材綱要的需求。 |
|  | 調劑設備和儀器訂有作業指引與保養維修清潔紀錄。 |
|  | 藥局內放置有衛教資訊或健康資訊提供民眾參考。 |
| 藥品管理 | ※ | 藥品保存得宜，所有藥品都有適當的儲存環境(含溫濕度)。 |
|  | 若有中成藥須以完整原包裝陳列及販售。 |
| ※ | 無陳列或販售偽藥、禁藥及劣藥。 |
| ※ | 已拆裝的藥品包裝都有標示中藥名及保存日期 |
| ※ | 對於中藥不良品與不良反應知道如何處理與通報。 |
|  | 訂定藥品採購驗收標準作業程序。 |
| 專業服務 | ※ | 調劑中藥製劑或中藥材飲片。 |
| ※ | 藥事人員交付藥品時有進行必要之用藥指導。 |
| ※ | 處方箋與藥袋標示符合國內法規規定。 |
|  | 有充足適量之處方箋，供實習生有效學習調劑作業。 |
|  | 對於病人或家屬的意見、抱怨、申訴訂有緊急應變機制。 |
| 教學條件 | ※ | 具有中藥材真偽鑑別教材。 |
|  | 藥局具有實習生學習之基本活動空間。 |
| ※ | 藥局內備有中醫藥相關參考書籍可供藥事人員查詢。 |
| ※ | 具有網路學習平台或網路教學資源，可供受訓學生操作。 |

[註] 遴選基準※為必要項目，審查結果若判定「不符合」，即不予通過。

|  |
| --- |
| **社區藥局實習場所遴選基準** |
| 組織管理 | ※ | 藥局內執業藥師至少有一名(含)以上具有實習指導較師資格認證。 |
| ※ | 藥局執照掛於明顯處，便於民眾辨識。 |
| ※ | 藥局執照內容與實際營業項目相符。 |
|  | 藥事人員在執業中穿著工作服，並佩戴執業執照。 |
|  | 調劑處所與其他作業處所明顯區隔。 |
| 設施管理 | ※ | 藥局內保持清潔整齊明亮，執業處所內不放置雜物，不張貼誇大不實之海報廣告。 |
| ※ | 調劑處所依需要設置藥品冷藏冰箱，不存放食物並保持整潔，其內應置溫度計且有溫度紀錄。 |
| ※ | 合適的衛生設備，並有病人與員工安全防護措施。 |
|  | 藥局之整體功能可達到實習教學計畫與教材綱要的需求。 |
|  | 藥局內放置有衛教資訊或健康資訊提供民眾參考。 |
| 藥品管理 | ※ | 藥品保存得宜。(所有藥品都有適當的儲存環境) |
| ※ | 已拆裝藥品有標示藥名、單位含量及保存日期 |
| ※ | 無陳列或販售偽藥、禁藥及劣藥。 |
| ※ | 藥局確實實施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。 |
|  | 對於中藥不良品與不良反應知道如何處理與通報。 |
| 專業服務 | ※ | 藥事人員交付藥品時，有進行必要之用藥指導，並對於病人的自我照顧，提供適當的教育與諮詢服務。 |
| ※ | 有執行中藥零售之事實。 |
|  | 積極參與藥事照護服務或相關健康促進活動。 |
|  | 藥局經營之產品品項足以提供實習生充份學習。類別包括處方藥、指示藥、中西成藥、醫療器材、保健食品或中藥飲片等。 |
| 教學條件 | ※ | 具有中藥材真偽鑑別教材。 |
|  | 具有實習生學習之基本活動空間。 |
| ※ | 藥師具有教導學生如何搜尋資料的能力。 |
| ※ | 藥局內備有藥物治療相關參考書籍供藥事人員查詢。 |
|  | 藥師具備其他專業認證，如：糖尿病衛教師、戒菸衛教師、氣喘衛教師、長照藥師資格等。 |
|  | 提供實習生至上游中藥供貨商參訪。 |

[註] 遴選基準※為必要項目，審查結果若判定「不符合」，即不予通過。

|  |
| --- |
| **中藥販賣業實習場所遴選基準** |
| 組織管理 | ※ | 場所內至少有一名(含)以上具有實習指導教師資格認證。 |
| ※ | 藥商執照內容與實際營業項目相符，並且展示於明顯處，便於民眾辨識。 |
|  | 調配處所與其他作業處所明顯區隔。 |
| 設施管理 | ※ | 工作環境應保持清潔整齊明亮，不放置雜物，不張貼誇大不實之海報廣告。 |
| ※ | 調配處所依需要設置藥用冷藏冰箱，不存放食物並保持整潔。 |
|  | 實習場所之整體功能可達到實習教學計畫與教材綱要的需求。 |
|  | 放置有衛教資訊或健康資訊提供民眾參考。 |
| 藥品管理 | ※ | 中藥藥品保存得宜。(所有藥材都有適當的儲存環境) |
| ※ | 無不良中藥材之陳列或販售。 |
| ※ | 已拆裝飲片包裝都有標示中藥名及保存日期 |
| ※ | 無陳列或販售偽藥、禁藥及劣藥。 |
|  | 對於中藥不良品與不良反應知道如何處理與通報。 |
| 專業服務 | ※ | 販賣人員交付中藥時(包括中藥材，不含毒劇中藥材或依固有成方調配而成之傳統丸、散、膏、丹、及煎藥，中成藥)，有進行必要之指導(注意事項及保存方法)。 |
| ※ | 販賣中藥材飲片。 |
|  | 具有中藥調配作業事實(丸、散、膏、丹及煎藥)。 |
|  | 具有中藥炮製作業事實。 |
| 教學條件 |  | 經營之產品項目足以提供實習生充份學習。 |
| ※ | 具有實習生學習之基本活動空間。 |
| ※ | 具有中藥材真偽鑑別教材。 |
|  | 店內有用藥衛教工具及文宣產品。 |
| ※ | 指導教師具有教導學生如何搜尋中藥相關資料的能力。 |

[註] 遴選基準※為必要項目，審查結果若判定「不符合」，即不予通過。

| **中藥製藥廠實習場所遴選基準** |
| --- |
| 組織管理 | ※ | 場所內至少有一名(含)以上具有實習指導教師資格認證。 |
| ※ | 提供相關製造證明文件。 |
| ※ | 符合GMP相關規範。 |
| 設施管理 | ※ | 生產設施設備管理系統 |
| ※ | 倉儲設施設備管理系統 |
|  | 實驗室或品管之設施設備管理系統 |
|  | 研發設施設備管理系統 |
| 藥品管理 | ※ | 中藥原料保存得宜。(原料都有依其特性保存在適當的儲存環境) |
| ※ | 再製品及半成品保存得宜。 |
| ※ | 成品保存得宜。 |
|  | 中藥毒劇藥品管理得宜。 |
|  | 一般試藥、管制藥品、危害性化學品、優先管理化學品、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、先驅化學品、標準品、菌種等管理得宜。 |
|  | 對於中藥不良品與不良反應知道如何處理與通報。 |
| 專業服務 | ※ | 具有生產中藥濃縮或傳統製劑之能力。 |
|  | 具有化學或微生物檢驗能力。 |
| ※ | 具有品質保證判定能力 |
| ※ | 具有藥品查驗登記能力 |
|  | 具有生產中藥飲片、健康食品或保健食品等之能力。 |
|  | 具有產品研發能力 |
| 教學條件 | ※ | 具有實習生學習之基本活動空間。 |
| ※ | 備有中醫藥相關參考書籍可供人員查詢 |
|  | 具有網路學習平台或網路教學資源，可供受訓學生操作。 |
|  | 具有實習教學計劃 |

[註] 遴選基準※為必要項目，審查結果若判定「不符合」，即不予通過。